

南京大学 2026 年报考博士研究生（普通招考类） 网上报名须知

一、准备工作

1. 请在报名前仔细阅读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b.nju.edu.cn/main.htm>）公布的《南京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招生专业目录及报考学院主页公布的“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等相关通知。
2. 准备报考者本人近期正面免冠无妆彩色头像电子证件照，具体要求参照居民身份证照片样式：照片须能如实反映本人近期相貌，**不得使用图片编辑软件处理过或翻拍的照片**；照片背景为纯色，不得有文字或水印；照片格式为 jpg，大小 20k-100k。
3. 提供两名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模板见附件 1），随其他纸质报考材料寄送至报考学院。
4.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下载并填写《**应届硕士毕业生证明**》（模板见附件 2）并按要求加盖公章，随其他报考材料寄送至报考学院。
5. 报考博士研究生须按要求准时完成“**网上报名**”及“**提交报考材料**”两个步骤，缺一不可，否则视为报名失败。

二、网上报名

1. 网址：报考我校博士研究生者均须进行网上报名，请登录“**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b.nju.edu.cn/main.htm>），点击网页上方“**网上报名**”—“**博士报名**”进入网上报名系统。
2. 时间：**网上报名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8 日—2026 年 1 月 6 日，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6 日（星期二）17 点 00 分。**报名

时间截止后，不可再进行网上报名及缴费，已填写的报名信息如未完成缴费并生成报名号视为报名失败，不可补缴费，不可补报名。

3. 请考生务必仔细阅读网上报名时“报名材料上传”环节的相关说明，并按要求在系统内上传相关学籍学历证明材料。网上报名过程中，请准确填写考生个人信息，如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前置学历等。因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含本人图像信息）而造成不能参加后续综合考核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网上报名结束后，原则上考生不能变更报考学院、专业及导师等各类重要报考信息，请慎重填写。考生须仔细核对本人的报名信息，核对无误后再确认提交。

4. 网上报名信息确认后须完成报名费网上缴费，报名费金额为 120 元/次。考生通过网上报名系统“缴费”模块使用网上银行支付报名费，不接受邮局汇款及现场缴费。未通过网上银行成功支付报名费者，报名无效。报名缴费后，不办理退款手续。报考学院在复试期间将另行收取 80 元复试费。

5. **缴费成功后将生成报名号，成功生成报名号表明网上报名工作完成。**考生须妥善记录报名号，并在系统内下载并打印系统自动生成的《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简表最后一页“报考类别为定向的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意见”栏非必填，报考学院有相关要求的除外；“郑重承诺”栏须由考生本人签字。

6. 报考者报名前须仔细阅读 2026 年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招生目录及报考学院“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等，确认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如不符合报考条件，学校将取消考生的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入学资格，相关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三、提交报考材料

考生根据所报考学院的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在报考学院规定的申请材料交寄截止时间之前（以寄出邮局邮戳或凭据为准），将所有纸质申请材料直接寄送至报考学院指定地址。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须特别留意，将下列指定材料随其他纸质材料同步寄送至报考学院指定地址（请在此部分材料的封面注明“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相关材料”）：

(1)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工程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电子信息 085400、资源与环境 085700、生物与医药 086000 及材料与化工 085600）的考生，提交至少一项与工程领域相关的代表性成果复印件。

(2)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其他专业的考生，提交代表性成果复印件，代表性成果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在报考学科或相近研究领域国内外核心刊物上至少公开发表一篇学术论文（第一作者）或在报考学科或相近研究领域有专著出版（含独著或合著）或获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励或专业奖励。

如因考生个人原因未能及时寄送报名材料而导致无法参加考试，由考生本人承担责任。考生提供的所有报考材料均应真实、准确，因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含本人图像信息）而造成不能参加后续综合考核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学校将取消该考生的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入学资格。

四、其他

1. 同一报考批次内，每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

（以缴费且生成报名号为准）。如因信息填写错误等原因，确有需要重新报名，考生可在报名截止前再次报名，待考生再次报名缴费且生成新的报名号后，历史报名信息将自动作废且不予退费。网上报名逾期不再补报。

2. 所有考生均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各项重要报考信息（报考学院、报考专业、报考博导等）在网上报名结束后原则上不能变更。请各位考生务必仔细填写、认真核查，确保所有信息准确无误。因不按要求报名、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含本人图像信息）而造成不能参加后续综合考核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3. 对于被我校拟录取的非定向考生，我校将向考生档案所在单位调取档案，在调档审查合格后，方可发放录取通知书；对于被我校拟录取的定向考生，我校将与考生及考生定向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合同书，签订完毕后方可发放录取通知书。考生与所在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纠纷而造成的后果（不能复试、不能调档、不能录取等），由考生本人负责。

4. **2026** 年毕业的非学历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单证）的考生不能以应届硕士毕业生的身份报考博士研究生。该类考生须在取得硕士学位后才能报考我校 **2026** 年博士研究生。

5. 请考生密切关注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b.nju.edu.cn/main.htm>）及报考学院官网，及时了解博士研究生招考流程及结果。考生成绩等均通过报考学院官方网站查询。学校将统一公示拟录取名单，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为 7 天。公示期满后，拟录取名单将上报教育部审核，正式录取名单以教育部审核结果为准。

6. 博士报名过程中，关于网上报名系统操作使用的相关问题请咨询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关于学院招生政策、导师

招生情况等，请在报名前咨询报考学院，咨询方式详见附件 3。

附件 1：南京大学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信模板

附件 2：应届硕士毕业生证明模板

附件 3：南京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各招生单位咨询联系方式一览表

☆欢迎报考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

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b.nju.edu.cn/main.htm>

微信公众号：南大研招 (njuyzb)

研究生招生咨询电话：025-89683251、025-89683299